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伦药业”）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17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3月19日在成都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其中董事刘革新先生、王晶翼先生、张腾文女士、贺国生先生和独立董事张涛先生、王广基先生、李越冬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其他董事以现场出席方式参加，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革新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与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控股子公司科伦博泰增资的议案》

因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科伦博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伦博泰”）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意科伦博泰将注册资本增加至 116,050,609 元，新增注册资本 11,850,609 元由 Wealthy Linkage Limited（以下简称“IDG 资本”）、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投招商”）、LAV Kecheng Hong Kong Limited（以下简称“LAV”）及苏州礼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礼康”）及珠海良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高瓴资本”）合计以人民币 511,782,500 元（或等值美元）认购（以下统称“本次交易”或“本次增资”）。经协商，科伦博泰本次增资的投前估值为人民币 4,500,000,000 元，本次增资完成后，IDG 资本、国投招商、LAV、苏州礼康及高瓴资本分别持有科伦博泰 4.5250%、4.4894%、0.6651%、0.3325%、0.1995%

股份，成都科伦汇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都科伦汇能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都科伦汇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成都科伦汇才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员工持股平台分别持有科伦博泰 6.4627%股份，宁波道奕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科伦博泰 3.6191%股份，王晶翼先生持有科伦博泰 8.6169%股份，公司持有科伦博泰 51.7017%股份，公司仍为科伦博泰的控股股东。

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对投资方在科伦博泰不能实现合格首次公开发行等情形下就所持股份有权要求科伦博泰或公司实际控制人按协议约定的本金加固定年回报率的方式进行回购等权利进行了约定；同时协议还对投资方享有的回购权、优先认购权、优先受让权、共同出售权、优先清算权、反稀释权以及该类投资方权利的自动失效和自动恢复情形等进行了约定。公司将于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与前述各方签署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

科伦博泰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专注于创新药业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增资旨在科伦博泰进一步引进投资人，优化资本结构，增强资本实力，提升持续健康发展的能力。本次引进投资方对公司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备查文件：

经公司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2日